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 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2-001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通过通讯传真方式审议会议议案，应会9名董事均对会议议案作出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议案》。

根据《关于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方案》，截至2021年12月18日，公司股份回购期限届满，具体详见2021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已回购的1300万股A股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在扣除用于股权激励计划的1300万股A股后，剩余已回购的A股股份18,952,995股以及已回购B股股份18,398,512股，合计37,351,507股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若本次用于股权激励计划的1300万股A股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时间内没有实施授予成功或因激励对象退休、离职或其他原因等没有全部授予成功的，未成功授予的股票将在后续予以注销。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时还需符合国资监管部门关于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

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国资监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99,346,154 股变更为 1,361,994,647 股。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4 日